

潘

钧

著

汉字研究文集

云南大学出版社

钩 著

汉字研究文集

云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汉字研究文集/潘钧著.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07

ISBN 978 - 7 - 81112 - 476 - 7

I. 汉… II. 潘… III. 汉字—研究—文集 IV. H1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67157 号

汉字研究文集

潘 钧 著

责任编辑: 周元晖

封面设计: 薛 峥

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出版社

印 装: 云南科技印刷厂

开 本: 850mm × 1168mm 1/32

印 张: 7.25

字 数: 180 千

版 次: 2007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81112 - 476 - 7

定 价: 20.00 元

社 址: 云南省昆明市一二·一大街 182 号云南大学英华园内

邮 编: 650091

电 话: 0871 - 5033244 5031071

网 址: <http://www.ynup.com>

E - mail: market@ynup.com

生命不息，战斗不已的斗士 ——潘钧同志

(代序)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 伍铁平

听说潘钧同志（为节省篇幅，恕我下面仅直呼其名）得了绝症，我心如刀割。他准备用他有生之年编一本自选集（大部分文章我都拜读过），嘱我写一代序，我自然义不容辞。因为从1995年起，我国语言文字学界同一个学术骗子进行艰苦的斗争，从那以后我们就结下了深厚的战斗友谊。我们本来素不相识，他从《汉字文化》1995年第4期读到一个冒充教授、研究员、黎锦熙学生和加拿大人、炮制伪科学的学术骗子被我著文揭露后竟诬告我侵犯了他的所谓名誉权的文章后，怒不可遏，写信给我，表示坚决支持我们同这个骗子进行斗争，并在我国数一数二的语言学权威吕叔湘先生领衔发表的公开信《语文工作者有责任对伪科学进行揭露和批判》上签名。他是第一批签名者（148人）中的较早的一位。潘钧能这样做，是因为长期的革命生涯使他具有

了对坏现象进行坚决斗争的勇气、辨别是非的能力和无所畏惧的精神。

潘钧能十数年如一日地坚持参与语言学界的学术打假斗争，还因为他从离休以后便积极地、深入地自学语言学理论和汉语语言学，阅读了这方面的大量文献，包括索绪尔写的相当深奥的《普通语言学教程》的中译本，因此他能较快地发现上述学术骗子的所谓著述中伪科学性质并写出高质量的批评文章。为了写这些文章，潘钧极其耐心、仔细地阅读了该骗子的那些伪科学小册子和他在《汉字文化》上发表的大量的、不断重复的陈词滥调。他头脑清晰，思维逻辑性强，能条分缕析、鞭辟入里地分析和批判伪科学的谬误。

为了做好这项工作，他还对汉字的方方面面进行了极其细致，在个别人看来甚至是十分烦琐的调查统计，因此他的著述得以在云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并多次在汉学界享有盛誉的香港《语文建设通讯》上发表，得到了读者的好评。

我国有个别人看不起批判学术骗子的文章，因为他们可能根本没有读过这些文章。正如作案容易破案难一样，学术骗子可以胡编乱造，但要将它批深批透，必须具备一定的学术功底。在批判语言学界的伪科学的众多作者中，潘钧是唯一的一位自学成才的中学老师。这对这场斗争有特殊意义，因为在我国语言学界因炮制伪科学而遭到批判的人往往故意歪曲这场学术打假斗争的性质，把它说成是语言学专业工作者对没有经过语言学

科班训练的人的批评。潘钧的事实生动地说明，问题不是在是否有学历，而是在于要认真、刻苦地学习语言文字学，而不是蓄意歪曲语言文字学的基本原理，不读专业书籍，不懂装懂，打着所谓创新的旗号，胡编乱造，信口开河，炮制伪科学。

曾长期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工作，跟周有光、王均先生一起最早同上述学术骗子进行坚决斗争的尹斌庸副研究员 1999 年不幸因癌症过早地离开我们。我在同尹兄的最后一次通话中曾对他发誓：“你放心吧，我们一定要继续扛起语言学界进行学术打假的大旗，坚持不懈地将这场斗争进行到底，直到取得最后的胜利。”我去年一度病重，曾将这话复述给我年轻的潘钧，希望他继续我们的未竟事业，“生命不息，战斗不已”。我万万想不到，他竟有可能比我早走一步。我们要清醒地看到，在我国当今市场经济条件下，学术领域一如经济领域，不可避免地会出现假冒伪劣的东西。但是，邪恶终究战胜不了真理。我国语言文字学领域的批判伪科学的斗争已经取得了重大的胜利。《语言文字学辨伪集》（中国工人出版社，2004 年版）的出版，使伪科学的真面目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在 20 世纪和 21 世纪之交，我国语言文字学领域出现伪科学，并受到广大语文工作者的批判，已成为我国语言文字学史上抹不掉的一页。真理的扫帚终将把伪科学谬论扫进历史的垃圾堆中。

前 言

本书是我学习、研究汉字问题写的文章的汇编。有些公开发表过（在文后有说明），有些即将发表，少部分未发表。内容包括四个方面：一、对汉字性质等问题的探讨；二、对有关汉字问题某些言论观点的商榷；三、对语言文字学领域伪科学的批判；四、对汉语拼音文字问题的探索。

我出版这本书，除了敝帚自珍外，是希望把它作为几滴涓涓之水，注进百多年来我国语文现代化的历史长河中。其中错误和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有三篇文章的主要内容曾在拙著《现代汉字问题研究》（云南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中使用过（文后有注明），因为该书流通不广，而本书主要是赠送给有关单位和个人，所以有这些重复的内容。有几个问题在不同文章中有不同的看法，表明作者认识的变化，收入本书时未作变动。

我身患绝症，可能在这个世界的时间不长了。我一生主要做了两件有意义的事情：一是在1949年1月投身革命洪流，在人民解放军工作了30年，参加过一些有意义的军事行动和其他活动。二是在离休以后，学习和研究现代汉字问题，略知一些皮毛，小有收获。我三生

有幸，在学习和研究现代汉字的过程中，结识了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著名语言学家伍铁平先生，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著名文字学家苏培成先生，得到他们的教导和帮助，此外还得到语文界其他学者的教导和帮助，谨在这里向他们表示最衷心的感谢。

伍铁平先生抱病在医院里为本书写了《代序》。我把他的赞扬视为老师对学生的鼓励。

我的挚友、书法家、云南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程地超同志题写的书名，使本书蓬荜生辉。

我担心自己也许没有时间和精力完成此书的编校工作，请老战友余祁同志和我的儿子潘胜昔、儿媳向春、女儿潘健、女婿顾玮协助，大家共同努力，加紧工作，以最快的速度将此书出版，在此也向他们表示感谢。余祁同志还写了《跋》，对我说了许多过誉的话，我受之有愧。

潘 钧
2006年2月

目 录

生命不息,战斗不已的斗士——潘钧同志(代序)…… 伍铁平(1)	
前 言	(1)

对汉字性质的探讨

汉字的本质特征	(3)
汉字是表意文字说质疑	(13)
再谈汉字的性质	(23)
对《规范汉字表》调整简化字问题的意见	(31)
对语言不属于生产力范畴的两点补充意见	(43)

与有关汉字言论观点的商榷

汉字的两面性和汉字改革

——兼评几位名人近期有关汉字问题的言论	(51)
索绪尔认为汉字不是语言的符号吗?	(64)
近现代我国语文改革的方向和成就不容否定	
——评析《汉字拼音化指谬》	(67)
汉字的两面性和汉字的前途	(83)
文字不是记录语言的符号吗?	
——评《谈“语言是第一性的,文字是第二性的”提法》	(92)

对语言文字学领域伪科学的批判

评《当代语言文字理论的新构想》	(111)
评《索绪尔语言理论新探》	伍铁平 潘 钧(121)
简化汉字是“破坏汉字”吗?	伍铁平 潘 钧(166)
我国语言文字学领域有伪科学的最新铁证	(171)

对汉语拼音文字的探索

汉语拼音文字的关键问题

——汉语拼音文字要不要区别同音语素	(187)
为什么汉语拼音文字应该区分同音语素?	(193)
汉语拼音文字实验方案	(202)

附 录

记我的恩师伍铁平先生的几件事	(213)
悼念语言学者潘钧先生	周有光(218)
悼念潘钧先生	《语文建设通讯》编辑部(221)
跋	余 祁(222)

对汉字性质的探讨

汉字的本质特征*

从1986年汉字问题学术讨论会以后，语文界对汉字性质问题的讨论逐渐降温，要说的话似乎已经基本说完，然而问题仍悬而未决。对汉字性质的研究和讨论需要深入一步，要有新的论点。《语文建设》1998年第8期上陈淑梅女士的文章《论判定汉字性质的标准及汉字的构意性质》（以下简称“陈文”）重新提起这个问题，论证汉字为什么不能根据所记录的语言单位定性，汉字为什么是构意文字。这样的讨论很有好处，因为道理愈辩愈明，争论能促使人们深入思考。本着这种想法，我对陈文提出不同看法，向作者和读者请教。

一、对汉字是语素文字的认识

赵元任、吕叔湘等先生对汉字是语素文字都有精辟的论述^①，但有些具体问题尚须加以阐释。陈文说：“根据汉字所记录的语言单位无法全面而准确地概括汉字的根本性质，无法显示汉字与其他文字的主要区别。”下面我们就陈文提到的几个问题

*（本文曾发表于《语文建设》1999年第5期，《新华文摘》2000年第1期摘转了它的主要内容。当时作者认为，从文字的性质来说，汉字只能是语素文字；不谈文字的性质，只从文字的某个特征来说，也可以称汉字为表意文字。后来作者在伍铁平教授的启示下，改变了观点，认为在任何意义上都不宜说汉字是表意文字。参看下一篇文章。

① 参看赵元任《语言问题》第十讲，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吕叔湘《汉语文的特点和当前的语文问题》，《吕叔湘文集》第四卷，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

谈谈看法。

第一个问题是，为什么说汉字是语素文字，这样定性能不能显示汉字与其他类型文字的区别。这要从文字怎样记录语言说起。语言的一个重要特征是构造的层级性。语言的构造包括两层：语音层和音义结合层。语音层包括两级：音位和音节；音义结合层包括三级：语素、词和句子。每种语言只有几十个音位，音位有规则地组成数目有限的音节；音节跟意义相结合，成为几千个语素；语素组成几万、几十万甚至更多的词；词组成无穷多个句子。语言有了层级构造，就能以少驭多，用有限的符号逐级组合，表达无限的意义。没有层级构造的语言是不可想象的。文字是记录语言的书面符号系统，文字记录语言的基本方法是跟语言的层级性相对应，即用基本符号记录某个较低的语言层级，再把基本符号组合起来记录其他较高的语言层级。这样做，文字就能以少驭多，用有限的基本符号记录无限的语言。不跟语言层级性相对应的文字也是不可想像的。文字的前身是表示意义的图画，被称做“文字画”，它不跟语言的层级性相对应，不能准确地记录词和句子，不是真正意义的文字。在层级性上，文字与语言的不同之处是，各种语言的最低层级都是音位，而各种类型的文字用基本符号从哪个语言层级开始记录却不相同——英文等多数字母文字用字母从音位开始记录，日文假名用字母从音节开始记录，汉字用单字从语素开始记录。所有文字都用跟语言层级性相对应的方法记录语言，这是它们的共性；不同类型的文字用基本符号从不同的语言层级开始记录，这是它们的个性。什么是文字的基本符号，也是汉字性质讨论中引起争论的问题。我们这里说的文字的基本符号是从记录语言的角度说的，即每种文字中记录最低语言层级的符号。汉字的偏旁、部件、笔画不记录语素以下的语言层级，它们是汉字构造的基本符号，而不是记录语言的基本符号。英文词是构建英文句子的基本符号，不是记录语言的

基本符号，因为它下面还有记录音位的字母。虽然各种文字中都有记录语素、词、句子的符号，但是基本符号开始记录的语言层级不同，这正是它们之间的区别性特征。有人认为既然各种文字都能记录语素，就都可以称为语素文字。如王伯熙先生说：“从严格意义上讲，英文和其他的拼音文字都是表词文字。比如英语用 book 来表示一个词或说一个语素，汉语用‘书’来表示，这不都一样吗？因此世界上的文字都是语素文字或者表词文字，这样提是不能突出汉字特性的。”^①这是对语素文字内涵的误解。

第二个问题是，单个汉字记录词和记录语素的关系。汉语最早只有单纯词，主要是单音节词。后来大部分单音节词同时充当构建合成词的语素。一部分古代汉语单音节词在现代汉语中不能单独成词，只能充当构建合成词的语素。不论单音节词还是合成词都是由语素构成的：单音节词由一个语素构成，合成词由几个语素构成，没有不用语素构成的词。我们暂时撇开多音节语素（作为词就是多音节单纯词，如“窈窕”）不谈，汉字在造字的时候每个字通常记录一个单音节词，而在汉语汉字系统中我们说它记录一个语素（或是一个只能单独成词的语素，或是一个既能单独成词又能构建合成词的语素，或演变成只能构建合成词的语素），两种说法并不矛盾。“语素文字”的提法能概括汉字记录单音节词和记录合成词两种情况，“表词文字”的提法只适合前者不适合后者，“表词·语素文字”的提法则没有必要。合成词在甲骨文中已经出现，春秋时代以后不断增加，魏晋以后成为造词的主要方式。这一事实说明，把现代汉字以前的“古汉字”称为“表词文字”并不准确，而“语素文字”的名称大体上适合汉字从甲骨文到现在的全部情况。

第三个问题是，怎样看待记录多音节语素的汉字。古今汉字

① 《汉字问题学术讨论会论文集》，语文出版社1988年版，第337页。

中都有一部分记录多音节语素的汉字，如“窈窕”“叫噪”。这一部分汉字的存在，是不是影响我们把汉字定性为语素文字呢？我们承认，这一部分汉字每个字记录的对象是没有意义的音节，这跟音节文字是相同的。但是也要看到，这一部分汉字在记录音节的方式上跟音节文字有区别。音节文字是字母文字。如日文假名用47个字母记录44个音节，字母有定数。汉字的主体是用一个个汉字记录一个个单音节语素，多音节语素在汉语中只占少数，没有必要形成一套专门记录音节的符号体系——音节字母。汉字记录多音节语素，或者使用专门造的字，如“窈窕”，或者借用现成的语素字，如“的士”。专门造这种字，每个音节不限于造一个，如méng音节中有“檬”“朦”“蒙”“瞢”“朦”。借用现成的语素字，可以在同音字中比较自由地选择。然而对一个特定的多音节语素来说，用字又是固定的或相对固定的，不能随便用同音字替换，如“的士”不能写成“的仕”。这既是约定俗成的结果，也是文字明确传递信息的需要。如果某个多音节语素在某个时期用字不统一不固定（如历史上曾把“葡萄”写成“蒲桃”“蒲陶”），社会有一种力量促使它趋向于统一和固定。这就形成一种结果，在一定的时期和地域内，某个特定多音节语素的音节一般只用某个特定的汉字记录。如果我们笼统地说汉字是“语素·音节文字”，虽然在记录对象方面反映得比较全面，却使记录音节的这部分汉字跟日文假名字母区分不开了。

第四個问题是，怎样看待索绪尔的有关论述。陈文引用索绪尔关于两种文字体系的一段话，意在说明索绪尔也不是按照文字跟语言单位的关系为文字分类定性的。索绪尔说：“只有两种文字的体系：（1）表意体系。一个词只用一个符号表示，而这个符号却与词赖以构成的声音无关。这个符号和整个词发生关系，因此也就间接地和它所表达的观念发生关系。这种体系的典型例子就是汉字。（2）通常所说的‘表音’体系。它的目的是要把

词中一连串连续的声音摹写出来。表音文字有时是音节的，有时是字母的，即以言语中不能再缩减的要素为基础的。”^①仔细琢磨索绪尔的话，不难看出，他说的表意体系文字是用一个符号记录整个词，而不是用若干字母去记录构成词音的一个个音位，符号通过记录词间接地表示词义。他说的表音体系文字是用若干字母把词中一连串的音位（有时是音节）记录下来。索绪尔虽然用了“表意体系”“‘表音’体系”两个名称，说的内容却是用基本符号记录音位、音节或词。

综上所述，根据文字系统的基本符号记录的语言层级，把汉字称为语素文字，可以显示它跟其他类型文字的区别。

二、对汉字构意功能的认识

陈文说：“要把语言记录下来，只能从这两个角度着手，或是从语音的角度，或是从语义的角度。记录语言的主要角度不同，因此产生了两种体制的文字：一种是根据语言的意义构拟形体，我们称之为构意文字，即通常所称的‘表意文字’；另一种是根据语言的声音构拟形体，我们称之为拼音文字，通常称之为‘表音文字’。”构意文字“利用自己的构形直接体现语义，间接记录语音”。“汉字是构意文字”。

我们承认，根据语言的意义或声音造字，是汉字与字母文字的区别性特征之一，在这个意义上可以把它们分别称为表意（构意）文字和表音文字。但是我们认为，这不是给文字分类的唯一标准，而且不是主要标准；汉字根据意义构拟形体只是汉字的构形理据（造字理据），不是汉字记录汉语的方式。

汉字记录汉语，通常是约定某个汉字代表汉语中的一个词

①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岑麒祥、叶蜚声校注，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50页。